

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未政办函〔2024〕5号

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未央区消防宣传“大会战”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区人民政府各工作部门、各直属机构：

《未央区消防宣传“大会战”工作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未央区消防宣传“大会战”工作方案

为深刻汲取近期火灾事故教训，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消防安全意识和素质，进一步做好冬春季火灾防控工作，全力确保火灾形势持续平稳，经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将《全区消防宣传“大会战”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重要论述，围绕全区今冬明春火灾防控重点工作，扎实开展消防宣传教育培训工作，坚决确保全区火灾“一无两降”的工作目标（无较大以上火灾事故，火灾亡人数、伤人数同比下降），确保全区消防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二、活动时间

从即日起至3月底，以全区今冬明春火灾防控期间、季节转换期、重大安保活动期间为重点时段。

三、宣传对象及内容

（一）特殊人群：独居老人、失能老人、留守儿童等。

做到“三安”，即安全用火、安全用电、安全用气。

（二）学生：幼儿园学生、小学生、中学生、高等院校含职业学校学生。

做到“三普”，即普及校园消防安全知识、普及家庭防火常

识、普及疏散逃生自救技能。

（三）企业员工：企业消防安全责任人、管理人、各岗位从业人员。

做到“三会”，会报警、会逃生、会扑救初期火灾。

（四）沿街门店从业人员：沿街门店店主、摊主和员工等。

做到“三不”，即不违规住人、不室内充电、不存储危险品。

（五）区内广大居民群众：全区内社区、村常住居民及流动人口。

做到“三懂”，即懂安全风险辨别、懂自查火灾隐患、懂安全逃生自救。

四、任务分工

（一）区委宣传部：要用好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平台，积极对接省、市各级媒体，进行科普宣传。动员号召全区志愿服务骨干力量开展多种形式的消防宣传活动。运用“长乐未央”公众号一方面做好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另一方面对全区消防宣传中好的经验、亮点做法要及时进行宣传和报道，扩大消防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

（二）区住建局：要发动建筑施工、物业管理等领域积极部署，狠抓落实，在人员集中场所、重点部位、重要设施等醒目位置，悬挂消防安全宣传横幅，发放宣传手册，设置消防安全宣传栏，刊播主题宣传海报、标语、视频等，推动消防安全知识进社区、进企业、进家庭落地落实。

（三）区商务局：要充分利用大型商业综合体、商场、酒店公共宣传栏、电子屏幕等宣传媒介，广泛开展形式丰富的消防安全宣传活动，营造浓厚的消防宣传氛围。组织商贸服务业召开宣传培训会及消防应急演练，进一步提高商务领域消防安全管理水平和水平。

（四）区城管局：要持续推进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利用“燃气处置”志愿消防队伍的影响力和号召力，推动燃气安全宣传“五进”活动。同时深入辖区各餐饮店、沿街门店宣讲燃气安全使用常识，提升小单位、小场所从业人员消防安全意识。

（五）区市场监管局：在对消防产品、电器产品质量日常质量监督检查的同时，开展消防产品科普宣传活动，警示不合格消防产品的危害，普及各类消防产品使用常识，提高全民对消防产品的重视程度。

（六）区教育局：要点对点指导全区高等院校、职业学校、中小学校、幼儿园开展教育培训和消防疏散逃生演练活动。寒假期间，向各学校发布《致全体学生及家长的一封消防安全信》，下发《家庭火灾自救宣传片》，布置一次特色消防作业，组织学生在家长指导下手绘家庭火灾自救疏散图，制定家庭火灾疏散自救预案。督促各类学校做好对学生燃放烟花爆竹、玩火等行为的教育、引导。利用春季开学季开展“消防安全第一课”活动，建立“消防+学校+家庭”三方联动的立体化社会消防宣教体系。

（七）区卫生健康局：要指导医疗卫生机构进行消防宣传教育工作，教育医疗卫生机构工作人员学会扑救初起火灾、组织人员（病人）疏散逃生技能，在病人就诊、入院、出院期间开展消防常识宣传和消防温馨提示提醒，针对住院病人开展“三学”的宣传培训，即学场所的示意图、学医院安全用电、学火场逃生。

（八）区民政局：要结合近年来发生的典型火灾案例，向养老服务机构讲解日常火灾防范、火灾应急救援知识等内容并至少组织开展一次全覆盖的消防演练活动，提高各养老服务机构对消防安全的认识和重视程度，增强全区养老服务机构从业人员的消防安全意识、隐患排查能力、火灾救援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

（九）区文旅体育局：要重点针对辖区星级宾馆、旅游景区、网吧、娱乐营业场所、非学科类培训机构等场所，开展用电用火、安全疏散等方面培训教育。发动行业单位利用 LED 屏等各类媒介播放消防标语、公益广告、张贴消防安全海报、标语等活动，深入开展社会化宣传，营造强大的宣传声势。

（十）区应急管理局：要组织危化企业负责人及管理人员召开安全生产提醒约谈会，开展《新安全生产法》和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有关规定教育培训，将执法过程与安全宣传相结合，强化从业人员的“红线”意识及危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意识，形成安全生产执法新合力。

（十一）区交通局：要发动辖区京东、顺丰、中通等寄递物流企业，制作创意互动消防宣传小贴纸，开展“消防知识送万家”活动。开展物流运输行业消防安全宣传活动，提高从业人员消防安全意识。

（十二）交警未央大队：要对全区拥有校车资质的学校开展校车安全检查、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及消防应急逃生演练，进一步加强校车安全管理。向驾驶员广泛宣传消防安全知识，提醒做好车载灭火设备常态化检查工作，确保消防安全。

（十三）公安未央分局：要发动各派出所采取“边检查、边宣传、边指导”的方式，充分发挥警务室“前沿阵地”，公安民警“身处一线、贴近群众”优势，利用“宣传引导+专项整治”的形式，重点对“九小场所”、居民住宅小区发放消防知识宣传单、展示警示案例、开展提醒教育，提高经营者的法治意识和安全防范能力。

（十四）区消防救援大队：要针对性的制作播放火灾案例公益广告和火灾逃生短片，切实提高各行业、各单位群众消防安全意识，营造浓厚的消防宣传氛围。充分利用消防科普教育基地、科普宣传点，消防站开放等形式，积极邀请和组织行业部门、企事业单位人员、学校师生进行参观学习。通过邀请群众参与消防 IP 阵地打卡、聆听消防知识授课、参观消防指战员技能演示等形式，以及“橙色前哨”消防志愿队深入群众一线等活动，不断提升消防宣传的趣味性、互动性和针对性，进一步

强化群众的消防安全意识和自救逃生技能。

（十五）各街道办事处：要落实属地责任，发动消防所、居（村）民委员会、网格员和志愿者，重点围绕擅自设置前店后住、下店上住，占用堵塞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违章用火用气用油，违法储存、经营、使用易燃易爆危险品，私拉乱接电线、超负荷用电、电动车违规停放充电，可燃物随意大量堆积、消防设施器材配置设置不符合要求等突出问题，进行逐街逐巷、逐门逐户、逐层逐屋的排查宣传。组织沿街门店从业人员学习“四个能力”（检查消除火灾隐患的能力、组织扑救初期火灾的能力、组织人员疏散逃生的能力、宣传教育培训的能力），“一懂三会”（懂得本岗位的火灾危险性、会报警、会逃生、会灭火）等防灭火知识，开展火灾事故案例宣传教育、防火灭火实操培训和消防疏散演练，提高从业人员消防安全素质。针对冬春季节火灾特点，开展“三清三关”（即“清通道、清阳台、清厨房”“关火源、关电源、关气源”）消防宣传活动，发动居民进行家庭消防安全隐患“大扫除”，在居民小区醒目位置设置消防宣传内容，配备专用手持式录音喇叭，反复提醒群众安全用火用电用气，普及疏散逃生自救常识。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开展消防宣传教育培训是预防和减少火灾事故发生、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重要举措。各部门、各街道主要负责同志要高度重视，亲自部署、亲

自参与，采取扎实有效的工作措施将消防宣传工作抓实、抓好、抓出成效。

（二）宣传造势，营造氛围。围绕责任分工，不断创新宣传模式，丰富宣传内容，切实组织好各项宣传教育活动。各部门、各街道在进行消防知识宣传中要充分利用新媒体、新形式、新手段，要充分利用现有宣传载体、拓展各种渠道，创新宣传形式，营造强大宣传声势。

（三）及时梳理，加强报送。各部门、各街道好经验、好做法和取得的成效要及时跟进报道，注意保留活动影像资料和工作材料，并结合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及时上报活动开展情况小结和精选的影像资料。